

证券代码：833572

证券简称：励福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江门市安达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运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晓君控制的企业，安达运输大股东陈德珍代黄晓君持有安达运输 93% 股权。现根据公司的经营战略规划，本公司拟向黄晓君收购其交由陈德珍代持的安达运输 93% 股权，及拟收购邓振强持有的安达运输 7% 股权。

安达运输注册资本现为 1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陈德珍以现金认缴 93 万元出资，实缴出资 93 万元；邓振强以现金认缴 7 万元出资，实缴出资 7 万元。因安达运输经评估，其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 -23,300 元，本次交易定价将参考其评估价值进行交易，拟定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00 元，公司分别向安达运输的两名股东各支付 1.00 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安达运输 100% 股权，安达运输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

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根据《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第（四）项规定：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529,411,395.04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为 374,860,954.42 元。

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安达运输的总资产额为 2,464,938.01 元，净资产额-319,188.86 元。本次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2.00 元，拟收购的标的公司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47%，占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0.09%，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公司不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情形。

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门市安达运输有限公司

住所：江门市江海区高新西路 191 号 1 幢首层

注册地址：江门市江海区高新西路 191 号 1 幢首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温运良

控股股东：陈德珍

实际控制人：黄晓君

关联关系：与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关联自然人

姓名：黄晓君

住所：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高新西路 191 号

关联关系：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江门市安达运输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江门市江海区高新西路 191 号 1 幢首层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无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 购买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股权收购完毕后，安达运输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 2023 年 6 月 29 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23）第 0425 号《评估报告》，安达运输的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23,300 元。

(二)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合理、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定价公平、公正，并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相关的交易协议主要内容为约定交易内容和交易方式，不涉及需予以特别说明的条款。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收购股权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有效合理利用公司资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提高公司的营收能力，对公司进一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收购股权是公司从长期发展战略出发，经过公司慎重评估做出的决策，但可能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也可能存在市场不确定因素，公司将积极参与控股公司的经营决策，完善治理结构，以各种积极有效的措施去识别、防范上述风险，力图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收购股权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对公司业务提升、利润增长带来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